

中臺科技大學護理系碩士班

進階護理學實習(二) 實習計畫書

一、實習課程說明

學生針對所選擇之健康照護屬性的相關主題，有組織、有系統的應用並驗證相關理論與實證於臨床實務。在實習中展現進階護理師的角色與功能，並完成相關作業與評值，以達成課程的整體目標。

二、實習目標

1. 瞭解與應用常用的評估及諮詢知能。
2. 展現處理不同健康問題個案的能力。
3. 發展實證性照護措施。
4. 評值與監測急、慢性疾病患者之照護結果。

三、實施方式

1. 實習對象：護理系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二年級學生。
2. 實習時數：160 小時，包含下列三部分。
 - (1) 臨床實習：148 小時（含校內實習指導教授於學生實習日至實習單位訪視並與研究生進行討論 2 次，每次 4 小時，共 8 小時）。
 - (2) 實習討論會議：校內實習指導教授與研究生約定時間進行討論 2 次，每次 4 小時，計 8 小時。
 - (3) 實習計畫報告/期末成果發表：全體實習生暨校內實習指導教授參與，計 4 小時。
3. 實習場所：實習單位需經實習指導教授同意，由護理系實習組進行媒合，醫院就可安排的資源安排實習單位 / 科別。
 - (1) 國內實習：地區教學醫院以上，或評鑑合格專科醫院。
 - (2) 國外實習：本系認可之國外合作機構。
4. 實習指導教師：
 - (1) 由校內指導教授 1 名擔任輔導老師，其工作職責如下：
 - A. 與學生確定實習單位及時段，協助學生完成實習規劃申請書(附件一)與實習進度計畫(附件二)。
 - B. 實習中與學生、單位保持聯繫，輔導學生實習事宜。
 - C. 進行實習訪視、與臨床實習指導教師進行臨床教學與實習討論會。
 - D. 學生書面資料審核與評核。
 - (2) 由院方指派 1~2 名臨床指導員 (preceptor)，進行實習教學指導，其學經歷必須符合以下條件其中之一：

A. 碩士學位(含)，從事該專業領域工作之護理人員。

B. 學士學位，並從事該專業領域五年以上工作年資之護理人員。

5. 實習班別：

(1) 臨床指導員可考量學生個別狀況與實習單位狀況，協商學生照顧個案數及班別（可為白班、小夜班、大夜班或假日班）；夜班可安排得將學生安全列為考量，夜班以不超過5天為原則。

(2) 進階臨床護理學實習每次至少連續2天，限16週內完成。

6. 評量方式：

(1) 臨床表現：占40%，由臨床實習指導員評分，學生需檢附實習進度表給實習單位。

(2) 實習作業：占40%，由校內實習指導教授評分，包含下列部分：

A. 系統性文獻回顧 20%

B. 實證性照護措施 40%

C. 反思日誌 20%

D. 口頭期末成果報告 20%

E. 實習進度表 0%

(3) 參與討論及整體表現：占20%，由校內實習指導教授評分。

7. 其他：

(1) 研究生在實習期間，需在實習單位主持一次團隊會議，如：臨床個案討論會、介入性措施相關的教育訓練或跨團隊會議。

(2) 國外實習之作業：視實習機構與校內實習指導教授另訂之。

四、實習相關規則

1. 學生實習請假辦法：

(1) 請假類別一事假(1:2補實習)、病假(1:1補實習)、喪假(配偶與父母五天、二等親三天、三等親一天。超出規定天數以1:1補實習)。

(2) 各類請假均需本人以電話向臨床實習指導員(或單位主管)請假，並需要填寫請假申請單(附相關證明文件)，經臨床實習指導員核准後寄回本系實習組。

(3) 臨床實習指導員有權視情況判定是否准假；未依規定程序請假者，以曠班論，曠班須以1:3補實習，曠班次數達3次則停止實習。

(4) 實習缺席時數超過總實習時數1/4(含)者，該單位實習以0分計算，並須重新補實習。

2. 其他實習相關規定與請假規定請參閱實習手冊。

3. 實習學生需將實習日期、時段等資料，填寫個別實習時數記載表(附件三)，並請臨床實習指導員簽章，實習結束後連同所有書面作業繳交給校內指導教授。